

# 起草说明

## 一、起草的背景和依据

为保障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、科学性和民主性，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，根据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713 号）、《浙江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和《诸暨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的规定，制定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、标准，并向社会公开。

## 二、起草的过程

诸暨市马剑镇人民政府向各行政村（社区）、各职能办（中心）征求 2025 年度拟提请镇政府研究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，根据决策事项范围相关规定，诸暨市马剑镇人民政府对上报事项进行筛选，形成 1 项决策事项：“金萧风·特产韵”共富产业基地，并形成了《关于公布 2025 年度马剑镇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》。